

傅璇琮 徐海榮 徐吉軍 主編

五代史書彙編

玖

杭州出版社

傅璇琮

徐海榮

徐占軍

主編

五代史書彙編

玖

杭州出版社

總目

甲編

舊五代史考異	清	邵晉涵撰	一
五代史記纂誤	宋	吳 縝撰	五三四
五代史志疑	清	楊陸榮撰	五八五
五代史記補考	清	徐 炯撰	六七九
五代史記纂誤補	清	吳蘭庭撰	二七七
五代史記纂誤補續	清	周壽昌撰	一四六三
五代史記纂誤續補	清	吳光耀撰	一四七七

乙編

玉堂閑話	五代	王仁裕撰	一八二九
于闐國行程錄	五代	平居誨撰	一九三七

周世宗實錄

.....

宋王溥撰 一九四五

五代會要

.....

宋王溥撰 一九六一

五代登科記

.....

宋韓思撰 二三六七

洛陽搢紳舊聞記

.....

宋張齊賢撰 二二七七

五代史闕文

.....

宋王禹偁撰 二四四一

五代史補

.....

宋陶岳撰 二四六三

五代春秋

.....

宋尹洙撰 二五三七

五代名畫補遺

.....

宋劉道醇撰 二五五七

五代詩話

.....

清鄭方坤撰 二五八一

五代春秋志疑

.....

清華湛恩撰 二九九五

補五代史藝文志

.....

清顧懷三撰 三〇四五

補五代史藝文志

.....

清宋祖駿撰 三〇五

丙 編

五國故事

.....

宋佚名撰 三六九

九國志		宋	路振撰	三〇三
十國春秋		清	吳任臣撰	三三八
釣磯立談		宋	史溫撰	四九九五
南唐近事		宋	鄭文寶撰	五〇三九
江表志		宋	鄭文寶撰	五〇七一
江南餘載		宋	佚名撰	五〇九九
江南別錄		宋	陳彭年撰	五二五
江南野史		宋	龍衮撰	五四五
南唐書		宋	馬令撰	五四一
南唐書		宋	陸游撰	五四五
唐餘紀傳		明	陳霆撰	五六一三
南唐拾遺記		清	毛先舒撰	五七七五
補南唐藝文志		清	王振民撰	五七九三
王氏聞見錄		五代	王仁裕撰	五八三三

鑒誠錄		五代	何光遠撰	五八五九
幸蜀記		宋	居白撰	五九五五
野人閒話		宋	耿煥撰	五九八三
錦里耆舊傳		宋	句延慶撰	六〇一九
蜀檣杙		宋	張唐英撰	六〇五九
益州名畫錄		宋	黃休復撰	六一二一
吳越備史		宋	錢儼撰	六一六一
葆光錄		宋	陳綬撰	六二八一
三楚新錄		宋	周羽翀撰	六三一
南漢書		清	梁廷枏撰	六三三一
南漢叢錄		清	梁廷枏撰	六五七一
南漢記		清	吳蘭修撰	六五九五
南漢地理志		清	吳蘭修撰	六六八七

校點說明

《釣磯立談》一卷，北宋史溫撰。

關於該書作者，宋尤袤《遂初堂書目》不著撰人，清錢曾《讀書敏求記》著錄該書南宋尹氏書籍鋪刊本亦云「不著名氏」，當即本此。《宋史·藝文志》子部小說家類作史虛白，清曹寅將該書刻入《棟亭十二種》或即據此徑題史虛白撰。該書《知不足齋叢書》本鮑廷博跋語云：「以自序及他書考之，蓋虛白仲子之筆」，而其名無考。其後各家版本目錄多沿用鮑氏之說。《四庫全書總目提要》認為此說「荒謬不足為據」。余嘉錫《四庫提要辨證》以為「此書之作者之名，終莫得而考」。但據《文史》四十四輯載陳尚君《釣磯立談作者考》，史虛白仲子名光世，但此書并非其作，實為史虛白之孫史溫記錄。山東無名叟所述史事和議論而成。據其考證，史溫之父為虛白長子史壺，史溫幼由其母夏氏授以《孝經》、《論語》，真宗咸平間中進士，曾官桃林尉，大中祥符中知福建閩清縣，旋改知封州。乾興元年（一〇二二），丁內憂，葬父母於江州。仁宗天聖中，以虞部員外郎獻其祖虛白文集。但陳氏之文也認為，該書一部分可能是「叟之遺稿」而由史溫「編次成書」的，故這位名不見經傳的山東叟自然是該書實際上的作者之一。這位無名叟生于山東，後唐清泰（九三四——九三六）中避地南唐，在江渚經營釣磯，與史虛白交游密切。南唐後主時，虛白卒，他不再以仕進為念。宋滅南唐後，他聽說徐鉉、湯悅著《江南錄》，恐不盡其

實，故在宋太宗後期將親所聞見的舊事百二十餘條「書之於紙」，此即該書的紀事部分。而他平時對這些史事的議論則由史溫筆錄成書，此即該書各事之後低一格的評斷部分。

《釣磯立談》的史溫自序說，那位佚名叟擔心南唐史事會「時移事往，將就蕪沒」，而南唐烈祖、中宗「所以撫奄斯人，蓋有不可忘者」，遂將興亡梗概和感慨議論筆之于書。而此叟也向史溫表示「書其事，以遺後之人，使正史或出，不能傳其謬悠，是亦仁人之用心也」。關於該書紀事的價值，《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史部載記類指出，「亦雜史中之不失是非者」，盧文弨跋語以為「是書於忠佞功罪之迹，可稱實錄」，都是公允的評價。該書保存的南唐史料值得重視，其中敘述南唐開國規模與兩朝美政，記載高夢錫以直言獲譴，潘佑以直諫見殺，備言後周攻淮時的殘暴之狀，都可與其他史料相補正。例如關於潘佑死因，盧文弨跋語指出：「徐鉉等撰《江南錄》誣潘佑之死以妖妄，叟雖未見其書，而疑其必有曲筆，為書佑以直諫死，使後之人不信其謬悠」。關於論斷的價值，李慈銘在《越縕堂讀書記》裏指出：「每條下附論斷，沉鬱淒婉，惓惓故國之思」，「於烈祖尤一往三復，深惜後人不能慎守」。但該書議論又并不因故國之思而局限，其中對南唐偏霸地位的分析，對宋滅南唐必然性的論述，能從政治地緣着眼，都是不乏識見的。不過，該書紀事議論也偶有不相統一處，例如對馮延巳兄弟，既已訾其誤國，後又躋諸豪杰之列，即頗自乖悖。

關於《釣磯立談》的版本流傳，大體有三個系統。現知最早的宋本當是南宋臨安府太廟前尹家書籍鋪刊本，該本曾為明清之際錢曾收藏，并著錄于《讀書敏求記》。《四庫全書》本著錄的即是其鈔本。

毛晉汲古閣所藏影宋抄本也應屬於這一系統，因為據黃丕烈《堯圃藏書題記》說，該抄本「卷後臨安府云云實宋本面目也」；而據吳翌鳳跋語，他曾「借滋蘭堂朱氏所藏汲古閣舊抄本，校正（曹刻本）誤闕，補錄卷首脫簡，略成善本」，凡此都證明二者同出一系。另一系統為清康熙四十五年曹寅在揚州所刊棟亭十二種本，據何焯跋語云，「曹刻脫誤，不勝其多，開冊便缺二版兩行，又少一序，後此脫誤，版面皆是，不可枚數」。據何焯跋語，「曹刻出于竹垞，即此虞山、秀水之本，善惡立辨矣」。虞山本即前述錢曾藏本，秀水本即朱彝尊（號竹垞，秀水人）藏本。清季張氏適園叢書本即據曹刻本翻印的。第三系統則傳承不甚分明。據何焯說，他曾親見清初徐乾學所藏大字宋本，「紙刻精好」。何氏又購得另一抄本，這一抄本是否出于徐乾學所藏大字宋本系統，不得而知，何焯曾用以校曹刻棟亭十二種本，後吳翌鳳又校以汲古閣舊抄本，據傅增湘《藏園群書經眼錄》說，「知不足齋刻本即出於此」。還須指出，該書自序說有一百二十餘條，而今本僅三十條，南宋刻本即已如此。盧文弨跋該書汲古閣抄本，云「相傳止一卷，未必本書多于此三倍也」，也祇是猜測而已。究竟是最後成書時作者自行刪削，還是初刻為足本而今存祇是翻刻的簡本，已難考實。

這次整理即以《知不足齋叢書》本為底本，因為據鮑廷博刊刻該本的跋語，他已將毛氏汲古齋舊抄本（本書校記簡稱毛本）與曹寅棟亭十二種本（簡稱曹刻本）「詳加讎勘，補錄自序一首，脫簡二翻，訂其缺誤復數百字，頓還舊觀矣」，可見《知不足齋叢書》本兼有兩本之長。然而鮑氏將校記（簡稱鮑校）以雙行小字的形式附刻在正文之下，不合今人閱讀習慣。而且鮑氏對即便明顯是毛本或曹本的訛誤，也

貫徹凡有異文皆予出校的原則，未免過於繁瑣。這次點校則將鮑校中確有價值的校記移於卷末，而爰落其價值不大的異同校以簡篇幅，同時對校了《四庫全書》文淵閣本（簡稱文淵閣本），參校了其他史籍。

虞雲國

吳愛芬

四庫全書總目提要

釣磯立談一卷。

是書世有二本，此本是葉林宗從錢曾家宋刻鈔出，後題臨安府太廟前尹家書籍鋪刊行，不著撰人名氏。前有自序云：「叟，山東一無聞人也。清泰年中，隨先校書避地江表，始營釣磯于江渚。割江之後，先校書不祿，叟嗣守蔽廬，不復以進取為念。王師吊伐，時移事往，將就蕪沒。隨意所向，迹之于紙，得二百二十許條，題之曰《釣磯立談》」云云。別一本為曹寅所刊，卷首佚其自序，又卷首有《楊氏奄有江淮》、《趙王李德誠》二條，其餘亦多異同，而題曰史虛白撰。蓋據《宋史·藝文志》之文。考馬令《南唐書》，虛白，山東人，中原多事，同韓熙載渡淮，以詩酒自娛，不言其有所著述。觀書中《山東有隱君子者》一條，稱與熙載同時渡淮，以書干烈祖，擢為校書郎，非其所願，遂卒不仕。又《唐祚中興》一條云，有隱君子作《割江賦》以諷，又有《隱士詩》云「風雨揭却屋，渾家醉不知」云云，與虛白傳悉合，則隱君子當即虛白。序中兩稱先校書，則作書者當為虛白之子。《宋志》荒謬不足為據，曹氏新本竟題虛白者，殊未考也。又南宋費樞亦嘗撰《釣磯立談》，今尚載陶宗儀《說郛》中。其文與此迥別，則又同名而實異者矣。其書雜錄南唐事迹，附以論斷。其中《徐鉉》一條，稱鉉方奉詔與湯悅書江南事，慮鉉與潘佑不協，或誣以他詞，則亦雜史中不失是非者也。（卷六六史部雜史類）

釣磯立談序

南唐興廢盡在是矣

叟，山東一無聞人也。清泰年中，隨先校書避地江表，始營釣磯於江渚。先校書意薄簪組，心許泉石，每乘雙犢版轅車，車後挂酒壺，山童三五人，例各總角，負瓢并席具以自隨。遇景物勝槩，則取酒徑醉，或為歌詩，自號「釣磯閒客」。割江之後，先校書不祿，叟嗣守弊廬，頗窺先志，不復以進取為念。會王師弔伐，李氏挈宗以朝。湖海表裏，俱為王人，大同之慶，有識之所共「二」，咸以為百生不可逢之盛際。叟獨何者，而私自怫鬱，如有懷舊之思。追惟江表自建國以來，烈祖、元宗，其所以撫奄斯人，蓋有不可忘者。時移事往，將就蕪沒。叟身非朝行，口不食祿，固無預於史事。顧耳目之所及，非網罟之至議，則波濤之竄語也。隨意所商，聊復疏之於紙，僅得百二十許條，總而題之曰《釣磯立談》。使小子溫成誦於口，粗以存其梗概云。吁，文慚子山之麗，興哀則有之，才愧士衡之多，辨亡亦幾矣。

校勘記

「二」 有識之所共 文淵閣本《四庫全書》「共」下有「睹」字。

釣磯立談

自楊氏奄有江淮，其牧守多武夫悍人，類以威驚相高，平居齋几之間，往往以斬伐為事，至有位居侯伯，而目不識點畫，手不能捉筆者。及烈祖以軍功牧昇州，初以文藝自好，招徠儒俊，共論治體，總督廉吏，勤恤民隱。由是遠邇宅心，以為己歸。義祖聞之，自京口往視其所為，見其城隍浚整，樓堞完固，府署中外肅肅，咸有條理。遂自徙治而居之，更以京口付烈祖。時金陵之民，顧懷其惠，莫不心折氣沮，但逼迫義祖之威，而無敢建白者。初，烈祖雅不欲朱方之行，句為宣城，而義祖不之許，尚遲迴若有所待。客有宋齊邱者，私勸烈祖曰：「昔項羽叛約，王沛公以漢中之地。時皆以為失職左遷，唯蕭何贊之，以為語有天漢，其稱甚美。今明使君中有大志，而忽得京口，其名殆不可失也。且西朝拱己，知訓童昏，老臣宿將不甘詬辱。度其勢亂在旦暮。蒜山之津，曾不一昔而可以定事。更捨此利，而求入宣城山中，卒卒度歲月，其亡聊奈何？」烈祖驚起，執其手曰：「善哉子嵩。非吾子，吾無所聞之。」中夕促駕而之官。其在京口，政猶金陵也。居無何，朱瑾殺知訓，廣陵大亂。烈祖以兵宵濟，朝不易位，而中外晏如，遂代知訓執政柄。霸圖光於此矣。

斐曰：禍福之來，雖各象德；而事有機會，皆相憑藉。是以風旋而上升，水激則彌悍。有情之所忘，每為無情之所轉，大空之中，夫疇覺之哉。嚮若義祖本無歆羨金陵之心，則烈祖不得徙鎮

矣。又烈祖以梅冶自乞，或如其欲，則亦無因而至京口矣。京口之不至，則廣陵之亂孰恃而弭，廣陵之功不在烈祖，則霸圖亦無自而託業矣。吁，夫豈人謀之所及也邪？非人謀之所及，然後有以知天命之至，不可以幸而冀也。昔者伊摯以媵女而相成湯，百里奚鬻羊而見知於秦穆^(一)，寶姬行號而母漢室，袁婦伏膝而媿曹宗。是故非意之意，嘗為事之基胎。一日之濩落，君子不以為病焉，知卒業之有所在故也。

趙王李德誠有客能言天文，以之占測時事，十有七八。一旦謂德誠曰：「昨夕玄象大異^(二)，揚州當流血無限，朝貴陷首穴胸。」後考其日，乃朱瑾殺知訓之夕也。又烈祖執政柄時，義祖忌之，將啟以知詢為代。中外岌岌，人無固志。宋齊邱夜召知術者劉通微同宿，而徵其事。坐久聞鼓聲，通微投袂而起曰：「子嵩，事必中變。政事僕射安若太山，不足多慮也。彼懷惡志者自當受禍。金鼓之聲漸漸然，殆有大喪與？」夕未曙，捷步至，白義祖死矣。

叟曰：吉凶之萌，未見兆朕，而上動躔次，旁闢聲象。彼知術者，乃能言之於事先，若合契券，曾無毫釐之差。然則阪之不可以為陵，陵之不可以為隰，高下降殺固已有經分，而懸定於冥默間者矣。世之昧者，方且逞智計，勞思慮，虛憍夸毗以意其所不可必，顛狂妄行而卒與禍會。吁！可勝恨也邪^(三)。

吳王稱號淮海時，廣陵殷盛，士庶駢闐。忽一旦^(四)，有黃冠道人狀如病狂，手持一竿，竿首挂一木，刻為鯉魚形，自云鍾離人也。行歌於市，曰：「盟津鯉魚肉為角，濠梁鯉魚金刻鱗；盟津鯉魚死欲

盡，濠梁鯉魚始驚人〔五〕。」又云：「橫排三十六條鱗，箇箇圓如紫磨金〔六〕。為甚竿頭挑著走，世間難遇識魚人。」大率如此意者〔七〕，凡數十篇，時人莫能曉。歲餘，忽不知所之。其後武義年中，江南謠言又有「東海鯉魚飛上天」之語。及烈祖受命，復姓李氏，立唐社稷，其言方驗。

叟曰：鯉之與李，聲相通也。魚而肉角則龍矣。雖以金刻鱗，猶為魚也；江南雖為強國，而偏霸終焉，魚之象也。頃嘗讀西天竺書，說因因相襲，皆如旦之有夕，相隨不捨，其言將信然。大抵帝王稱制，其德澤方廣，滋被滲漉，流以及遠，根葉旁布，雖五運互迭不無興衰，要其種姓當有肖似者。是以二帝三王，共祖軒轅；卯金之祚，絕而復續；江南諸蕭，雖享國之日淺，然無大罪戾。向契丹使至江南，迺云：「有蕭氏者，與耶律氏相為始終。」由是觀之，濠梁胄出盟津，厥有旨哉。

烈祖初得政，盡反知訓之所為。接御士大夫，曲加禮敬，躬履素樸，屏去浮靡而又寬刑勤理〔八〕，孜孜不倦。是時方鎮窺伺〔九〕，事資彈壓。烈祖視聽不妄，指擢中節，平居自號曰政事僕射〔一〇〕。高位重爵，推與宿舊，故得上下順從，人無異意。齊臺之建，擢宋齊邱、徐玠為左右丞相。於其所居第旁，創為延賓亭，以待四方之士。遣人司守關徼，物色北來衣冠，凡形狀奇偉者，必使引見，語有可采，隨即陞用。聽政稍暇，則又延見士類，談宴賦詩，必盡歡而罷，了無上下賤貴之隔〔一一〕。以此二十年間，委曲庶務，無不通知，興利去害，人望日隆。沈彬先事獻山水畫障詩云：「須知手筆安排定，不怕山河整頓難。」及將受禪，頭陀范志嵩賦月詩云：「徐徐東海出，漸漸到亭衢。此夜一輪滿，清光何處無？」槩以

是言之，人之與能也，有自來矣，是以吳社遷換，而國中夷然無易姓之戚，蓋盛德之所移故也。

叟曰：峻極之山，神明憑依；翳蒼之邱，雲氣出焉。凡水之有旋流折波者〔三〕，必生脩鱗。帝王之量，其亦有以異人者矣。嘗試觀孝高皇帝，其總收權綱，維御羣隼〔三〕，當國匪解，敦守純樸，雖漢之高、光，不是過也。徒以其崎嶇偏左之國，地勢不便，加以天之付畀，自有限量，只是遠圖之所就，僅足以稱霸而已。惜夫。

武義中有童謠云：「江北楊花作雪飛，江南李樹玉團枝。李花結子可憐在，不似楊花沒了期。」及烈祖受禪，其日，白雀翔於庭。郡國以符瑞言者，不可以數計。其尤著者，江西楊化為李，臨川李樹生連理。於是始下還宗之議，初立唐宗廟，定郊堂之位。圜丘愍祀之夕，迺孟夏上旬，月至三鼓當沒，而升壇之際，皎然如晝，柴燎畢乃沒。太史奏言：「月延三刻。」遠近歎以為異事。

叟嘗見長老相與言，頗有疑以為未必然者。其意蓋以謂〔四〕：南唐在六合間，才數州之境，詎得天應以祥賁〔五〕，如是之審也。叟辯之曰：人之精誠上下感假，旦晝之所接，精稷之所交，亦何所不有？昔衛先生畫長平之策，而太白襲月；燕丹謀秦，而白虹貫日；魯陽揮戈，而羲輪輟御；宋景有一言之善〔六〕，而法星退舍。以至柳起上林，石立太山，赤伏登漢，金雌識晉，或曲為一姓，或專繇一人。亦有庶女含冤，而赤地千里，隕霜殺菽；匹夫致孝，而魚躍冰開，冬竹生萌。近世馬仁裕之生也，紫氣充庭。盧文進出軍失律，而黑蟒擁膝；及其歿也，赤氣宵騰，有星落如杯。姚景晝寢，而丹蛇游於顙準之間。王興夢有流星之警，而幾斃於飛石。凡此數子者，位不過

節將〔一七〕，然猶胖蠻昭彰〔一八〕，又況胙土開國，五十年中江表無事〔一九〕，為人神主，以對越上下者耶。說者乃以《隋志》「日行上道」，遂疑往事無準，固不可以執一而廢百也。

烈祖每言：「百姓皆父母所生，安用爭城廣地，使之肝腦異處，膏塗草野。」是以執吳朝之政，僅將一紀，才一拒越師，所謂不得已而用之。及受禪年，兩江土寓比諸侯最廣，兵力雄盛，氣可以吞噬，謀臣桀將，方有建立功名之意。一日內譙，中坐有詔曰：「知足不辱，道祖之至戒；革廓則裂，前哲之元龜。予嘉與一二卿士大夫，共服斯箴。討伐之議，願勿復關白也。」其後錢塘大火，宮室器械為之一空。宋齊邱乘間進言，曰：「夫越與我，唇齒之國也。我有大施，而越人背之，虔劉我邊陲，污濁我原泉。股不附髀，終非我用。今天實棄之，我師晨出而暮踐其庭。願勿失機，為後世憂。」烈祖愀然久之，曰：「疆域雖分，生齒理一。人各為主，其心未離。橫生屠戮，朕所弗忍。且救災睦鄰，治古之道。朕誓以後世子孫付之於天，不願以力營也。大司徒其勿復以為言。」於是特命行人，厚遺之金粟綉綺，蓋車馬相望於道焉〔二〇〕。暮年先理治命，引元宗而告之曰：「德昌宮凡積兵器縉帛七百餘萬。吾棄代後，汝善和鄰好，以安宗祏為意。不宜襲隋煬帝之迹，恃食阻兵，以自取亡覆也。」於時中外寢兵，耕織歲滋，文物彬煥，漸有中朝之風采。元宗之初，尚守先訓，改元保大，蓋有止戈之旨。三四年間，皆以為守文之良主。會元老去位，新進後生用事，爭以事業自許，以謂盪定天下，可以指日而就。上意熒惑，移於多口，由是構怨連禍，蹙國之勢，遂如削肌。其後宋齊邱復起於遷謫之中，謀為自固，更相唱和，兵結而不得解矣。未及十年，國用耗半。有杜昌鄰者，經事永陵，還自外鎮，復領計司，撫按大慟曰：「國事去矣。」